

第一篇 地 理

第一章 场区建置

1958年4月组建国营南海农场，属于广东省农垦总局海南农垦局管辖。1969年至1974年广东农垦改建中国人民解放军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期间，南海农场改编为：兵团第一师第十团。1974年恢复农垦建制，南海农场仍属广东省农垦总局海南农垦局管辖。1988年4月13日海南建省后，属于海南省农垦总局管辖。

第一节 场 界

一、位置 南海农场位于海南岛东北部的草原台地。地理座标，东经 $110^{\circ}18'52''$ — $110^{\circ}32'58''$ ，北纬 $19^{\circ}26'12''$ — $19^{\circ}36'02''$ 。场区范围在定安县境内。东接文昌市蓬莱镇；南邻琼海市国营东红农场；北抵定安县居丁镇、永丰乡和琼山市甲子镇；西至定安县龙门镇和雷鸣镇。

二、面积 1958年4月建场时，全场土地总面积3.07万多亩。高林农场并入南海农场后，年底全场土地总面积达4.6万多亩。

1959年，下塘农场和龙门公社部分生产队并入后，总面积7.88万多亩。

1960年，南扶水库的水浸区移民并入后，土地总面积14.5万多亩。

1961年，南海农场划出土地成立龙门育种站后，范围缩小，年终全场总面积10.47万多亩。

1962年，海南农垦局撤销龙门育种站，少部分土地划归南海农场。但面积变动不大，当年底全场土地总面积10.58万多亩。

1963至1964年，进行场社地权处理后，农场土地减少。1964年底全场总面积8.52万多亩。

1969年至1974年兵团期间，南扶农场并入十团。1974年底全团土地总面积

10.02 万多亩。

1977 年，农村部分生产队并入农场和原农场管辖的集体所有制生产队转为全民所有制后，年底全场总面积 11.52 万多亩。

1981 年，黄竹公社和南海农场合并。公社农场和公社企业以及 5 个生产大队等转为全民所有制后，南海农场范围再次扩大。1982 年底全场土地总面积达 17.18 万多亩。

1983 年，南海农场划出坡地 5672 亩及水田范围面积 299 亩给海南农垦热带作物研究所后，面积减少。但当年集体所有制的青山等农村生产队转为全民所有制后，年底全场的全民所有制的土地总面积 18.1 万多亩；集体所有制的土地总面积 6.67 万亩。合计全场范围土地总面积 24.77 万多亩。从 1983 年以后，南海农场区队和村委会的范围土地总面积基本稳定。

第二节 农场沿革

一、发展演变

南海农场是 1958 年 4 月创建的。当时，仅有管理人员和工人 80 多人。下半年又从各场调入和从定安县地方国营高林农场并入部分工人，年底全场职工人数 679 人。当年建立黄竹作业区、五星作业区和高林作业区。

同年 10 月，南海农场曾与黄竹农业社合并成立“南海人民公社”。1959 年 5 月，场社分开，恢复国营南海农场名称。

1959 年 8 月，定安县地方国营下塘农场并入南海农场，农场增设下塘作业区。10 月，定安县南扶水库移民南扶村、旧地村、婆江园村、军坡岭村、南门坡村和龙门公社的岭脚湖村、龙门岭村、排田塘村、茂塘村并入南海农场，农场在龙门地区增设龙门作业区。年底高林作业区划回定安县管理。

1960 年 1 月，南扶水库移民在雷鸣公社六坡新室定居的南扶村、三堆村、旧地村的移民和南扶水库浸区黄竹公社的三择村、三择岭村、郭力田村、山竹岭村，深湓村的农民并入农场。2 月，接收国家安排的河南、四川、山东、浙江、海南等地退伍军人 547 人和家属 1230 人，7 月和 9 月，先后接收安置两批印度尼西亚侨 75 户 376 人。这一年增建油岛作业区、油田作业区、油塘作业区、油井作业区和龙门育种站。同年又由国营安宁农场划入土地，建立油海作业区。作业区从 4 个增到了 10 个。并把黄竹、五星、下塘、龙门作业区分别改为油王、油宝、油泉、粮牧作业区。

1961年5月，海南农垦局把南海农场的龙门育种站、油泉作业区、粮牧作业区划出，在定安县龙门地区建立海南行署农垦局龙门油料育种站。同年5月黄竹公社的竹林村和石墨岭村并入农场为全民所有制单位。

1962年7月，海南农垦局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撤销龙门油料育种站。部分重新划回南海农场，建立龙门分场。同时把该站1961年并入的龙门公社的效塘村、亭子埭村、槟榔园村改为集体所有制后划给南海农场管理。

1966年，经上级批准，把定安县龙门公社的白塘大队、河头大队和黄竹公社的文举村并入农场，为农场管理的集体所有制大队和生产队。

1969年4月，南扶农场并入南海农场，建立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一师十团。1970年十团把原南海农场的集体所有制的河头大队和白塘大队划给定安县黄竹公社管理，把南扶农场集体所有制的英湖大队划给龙门公社管理。1974年9月恢复农垦管理体制时，全团有生产连队20个，共有职工3137人。

1974年恢复农垦管理体制后，农场名称改为广东省国营南海农场，农场增设作业区一级管理机构，把兵团时期的连的建制改为生产队建制。从兵团时的团、连两级管理改为三级（场、区、队）管理体制。

1977年1月，经海南农垦局批准，农场原有的槟榔园一队、二队、夏造一队、二队、录马埭队、排田塘队、南扶新宅队（六坡新宅队）和文举队由集体所有制转为全民所有制。同年10月，定安县黄竹公社石龙大队的包密园村、草岭村、排芳岭村、罗古村、里昌尾村、龙流水大队的西埭村、丰里村、良田园村、烟园村、清边村、白水塘村，保山大队的新村村、塘尾村、五甲村和红带大队（红带村、坡茅村、龙舌村、山竹埭村）共23个生产队并入农场。全年两次转制共31个生产队，25个自然村，农场增建9个生产队。

1981年5月，经广东省海南行政公署批准，南海农场与定安县黄竹公社合并，实行“一套人马，两个招牌，两种所有制。”黄竹、龙流水、保山、石龙、龙塘田5个大队、公社农场、公社所有企业转为全民所有制；青山、白塘、河头、周公、南保、大统、莲堆等7个大队为南海农场带队、保留集体所有制不变。这次场社合并，共有42个生产队和公社企业并入农场，农场增建19个生产队和4个直属单位。并增建石龙作业区（1982年改为第六作业区）。

1982年10月经广东省海南农垦局批准，把南海农场的科研办公室和试验站所属的三个试验队划出，成立海南农垦局热带作物研究所。

1983年5月，农场把青山大队的青山村，河头大队的下路村、沙田村，周公大队的大带村、后田村、佳埭村等6个自然村16个生产队转为全民所有制。

1961年5月，海南农垦局把南海农场的龙门育种站、油泉作业区、粮牧作业区划出，在定安县龙门地区建立海南行署农垦局龙门油料育种站。同年5月黄竹公社的竹林村和石墨岭村并入农场为全民所有制单位。

1962年7月，海南农垦局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撤销龙门油料育种站。部分重新划回南海农场，建立龙门分场。同时把该站1961年并入的龙门公社的效塘村、亭子埭村、槟榔园村改为集体所有制后划给南海农场管理。

1966年，经上级批准，把定安县龙门公社的白塘大队、河头大队和黄竹公社的文举村并入农场，为农场管理的集体所有制大队和生产队。

1969年4月，南扶农场并入南海农场，建立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一师十团。1970年十团把原南海农场的集体所有制的河头大队和白塘大队划给定安县黄竹公社管理，把南扶农场集体所有制的英湖大队划给龙门公社管理。1974年9月恢复农垦管理体制时，全团有生产连队20个，共有职工3137人。

1974年恢复农垦管理体制后，农场名称改为广东省国营南海农场，农场增设作业区一级管理机构，把兵团时期的连的建制改为生产队建制。从兵团时的团、连两级管理改为三级（场、区、队）管理体制。

1977年1月，经海南农垦局批准，农场原有的槟榔园一队、二队、夏造一队、二队、录马埭队、排田塘队、南扶新宅队（六坡新宅队）和文举队由集体所有制转为全民所有制。同年10月，定安县黄竹公社石龙大队的包密园村、草岭村、排芳岭村、罗古村、里昌尾村、龙流水大队的西埭村、丰里村、良田园村、烟园村、清边村、白水塘村，保山大队的新村村、塘尾村、五甲村和红带大队（红带村、坡茅村、龙舌村、山竹埭村）共23个生产队并入农场。全年两次转制共31个生产队，25个自然村，农场增建9个生产队。

1981年5月，经广东省海南行政公署批准，南海农场与定安县黄竹公社合并，实行“一套人马，两个招牌，两种所有制。”黄竹、龙流水、保山、石龙、龙塘田5个大队、公社农场、公社所有企业转为全民所有制；青山、白塘、河头、周公、南保、大统、莲堆等7个大队为南海农场带队、保留集体所有制不变。这次场社合并，共有42个生产队和公社企业并入农场，农场增建19个生产队和4个直属单位。并增建石龙作业区（1982年改为第六作业区）。

1982年10月经广东省海南农垦局批准，把南海农场的科研办公室和试验站所属的三个试验队划出，成立海南农垦局热带作物研究所。

1983年5月，农场把青山大队的青山村，河头大队的下路村、沙田村，周公大队的大带村、后田村、佳埭村等6个自然村16个生产队转为全民所有制。

1961年5月，海南农垦局把南海农场的龙门育种站、油泉作业区、粮牧作业区划出，在定安县龙门地区建立海南行署农垦局龙门油料育种站。同年5月黄竹公社的竹林村和石墨岭村并入农场为全民所有制单位。

1962年7月，海南农垦局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撤销龙门油料育种站。部分重新划回南海农场，建立龙门分场。同时把该站1961年并入的龙门公社的效塘村、亭子埭村、槟榔园村改为集体所有制后划给南海农场管理。

1966年，经上级批准，把定安县龙门公社的白塘大队、河头大队和黄竹公社的文举村并入农场，为农场管理的集体所有制大队和生产队。

1969年4月，南扶农场并入南海农场，建立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一师十团。1970年十团把原南海农场的集体所有制的河头大队和白塘大队划给定安县黄竹公社管理，把南扶农场集体所有制的英湖大队划给龙门公社管理。1974年9月恢复农垦管理体制时，全团有生产连队20个，共有职工3137人。

1974年恢复农垦管理体制后，农场名称改为广东省国营南海农场，农场增设作业区一级管理机构，把兵团时期的连的建制改为生产队建制。从兵团时的团、连两级管理改为三级（场、区、队）管理体制。

1977年1月，经海南农垦局批准，农场原有的槟榔园一队、二队、夏造一队、二队、录马埭队、排田塘队、南扶新宅队（六坡新宅队）和文举队由集体所有制转为全民所有制。同年10月，定安县黄竹公社石龙大队的包密园村、草岭村、排芳岭村、罗古村、里昌尾村、龙流水大队的西埭村、丰里村、良田园村、烟园村、清边村、白水塘村，保山大队的新村村、塘尾村、五甲村和红带大队（红带村、坡茅村、龙舌村、山竹埭村）共23个生产队并入农场。全年两次转制共31个生产队，25个自然村，农场增建9个生产队。

1981年5月，经广东省海南行政公署批准，南海农场与定安县黄竹公社合并，实行“一套人马，两个招牌，两种所有制。”黄竹、龙流水、保山、石龙、龙塘田5个大队、公社农场、公社所有企业转为全民所有制；青山、白塘、河头、周公、南保、大统、莲堆等7个大队为南海农场带队、保留集体所有制不变。这次场社合并，共有42个生产队和公社企业并入农场，农场增建19个生产队和4个直属单位。并增建石龙作业区（1982年改为第六作业区）。

1982年10月经广东省海南农垦局批准，把南海农场的科研办公室和试验站所属的三个试验队划出，成立海南农垦局热带作物研究所。

1983年5月，农场把青山大队的青山村，河头大队的下路村、沙田村，周公大队的大带村、后田村、佳埭村等6个自然村16个生产队转为全民所有制。

1961年5月，海南农垦局把南海农场的龙门育种站、油泉作业区、粮牧作业区划出，在定安县龙门地区建立海南行署农垦局龙门油料育种站。同年5月黄竹公社的竹林村和石墨岭村并入农场为全民所有制单位。

1962年7月，海南农垦局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撤销龙门油料育种站。部分重新划回南海农场，建立龙门分场。同时把该站1961年并入的龙门公社的效塘村、亭子埭村、槟榔园村改为集体所有制后划给南海农场管理。

1966年，经上级批准，把定安县龙门公社的白塘大队、河头大队和黄竹公社的文举村并入农场，为农场管理的集体所有制大队和生产队。

1969年4月，南扶农场并入南海农场，建立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一师十团。1970年十团把原南海农场的集体所有制的河头大队和白塘大队划给定安县黄竹公社管理，把南扶农场集体所有制的英湖大队划给龙门公社管理。1974年9月恢复农垦管理体制时，全团有生产连队20个，共有职工3137人。

1974年恢复农垦管理体制后，农场名称改为广东省国营南海农场，农场增设作业区一级管理机构，把兵团时期的连的建制改为生产队建制。从兵团时的团、连两级管理改为三级（场、区、队）管理体制。

1977年1月，经海南农垦局批准，农场原有的槟榔园一队、二队、夏造一队、二队、录马埭队、排田塘队、南扶新宅队（六坡新宅队）和文举队由集体所有制转为全民所有制。同年10月，定安县黄竹公社石龙大队的包密园村、草岭村、排芳岭村、罗古村、里昌尾村、龙流水大队的西埭村、丰里村、良田园村、烟园村、清边村、白水塘村，保山大队的新村村、塘尾村、五甲村和红带大队（红带村、坡茅村、龙舌村、山竹埭村）共23个生产队并入农场。全年两次转制共31个生产队，25个自然村，农场增建9个生产队。

1981年5月，经广东省海南行政公署批准，南海农场与定安县黄竹公社合并，实行“一套人马，两个招牌，两种所有制。”黄竹、龙流水、保山、石龙、龙塘田5个大队、公社农场、公社所有企业转为全民所有制；青山、白塘、河头、周公、南保、大统、莲堆等7个大队为南海农场带队、保留集体所有制不变。这次场社合并，共有42个生产队和公社企业并入农场，农场增建19个生产队和4个直属单位。并增建石龙作业区（1982年改为第六作业区）。

1982年10月经广东省海南农垦局批准，把南海农场的科研办公室和试验站所属的三个试验队划出，成立海南农垦局热带作物研究所。

1983年5月，农场把青山大队的青山村，河头大队的下路村、沙田村，周公大队的大带村、后田村、佳埭村等6个自然村16个生产队转为全民所有制。

农场增建 8 个生产队，经过转制后，原青山大队其余部分农村同时改为大坡大队。

1987 年 5 月，成立黄竹镇人民政府，属农场企业内部政权组织，同时大队名称改为村委会。镇政府负责 8 个村委会的领导。

1988 年，海南建省，南海农场隶属于海南省农垦总局管理，农场名称改为海南省国营南海农场。

1996 年，南海农场共有作业区 7 个，生产队 66 个。直属单位 13 个，黄竹镇政府 1 个，集体所有制村委会 8 个。

二、场部变迁

1958 年农场创建初期，农场场部建在距定安县黄竹公社东北一公里的地方，原是黄竹作业区（后改为油王区、油王队、六连）住址，现为二区二队所在地。场部附近有职工医院、修理厂、幼儿园、工程队、商店等直属单位。

1962 年初，场部迁到农场买下的黄竹公社农械厂（即现定安县石墨厂住地）。场部搬迁几年时间，没增加建筑，机关干部部分住在简易结构瓦房，部分仍住在茅草房里。场部周围没有直属单位。

1968 年初，场部再次迁到现在的住址。搬迁前，先在场部周围建立起油棕加工厂、职工医院、机运队、工程队等直属单位。1982 年，农场才建起办公大楼。现在场部有办公楼、职工文化活动中心楼，镇政府办公楼，商店，中心小学，中心幼儿园和招待所等，并有各种文娱体育活动设施。场部机关干部的住房逐步改善，已建起领导干部住房 15 套，科长住房 40 套，一般干部住房也全部改建为两层水泥结构的楼房。场部周围人口已达 6000 多人，又与黄竹墟连成一片，交通方便，目前已基本形成一定规模的小城镇。

第三节 直属单位

一、1958 年到 1969 年 4 月

1959 年农场的直属单位有：基建队、机耕队、修理厂、香茅加工厂、木工厂、保健站。

1960 年增建砖瓦厂，保健站改名职工医院，木工厂并入基建队。

1962 年增建试验站，撤销砖瓦厂。

1965 年试验队改名为南海农场农业科学技术推广站，修理厂改名为修配厂。

1966 年 8 月建立南海农业中学，同年机耕队和修配厂合并为机运队，香茅

厂并到推广站。

在此期间直属单位有：职工医院、南海农中、基建队、机运队、推广站。

二、1969年4月至1979年9月

1969年8月，南海农中搬迁到推广站，撤销推广站，南海农中改名十团中学。

1970年南海农场职工医院改名为十团卫生队。

1971年建立油棕加工厂、建立油王仓库。

1973年建立油棕科学技术试验站。

1974年建立养猪场。

在此期间，直属单位有：卫生队、中学、油棕加工厂、工程队、试验站、油王仓库、机运队、养猪场。

三、1974年10月到1996年12月

恢复农垦体制后，十团卫生队改为南海农场医院。

1976年修配厂从机运队分出建立茶机厂，同时把油棕加工厂改为味精厂。

1977年建立突击队。

1978年6月，机运队分为汽车队和机耕队两个单位。10月建立南海茶叶加工厂。

1980年2月撤销突击队。

1981年，农场与黄竹公社合并，增建工程二队，手工业社、综合厂、石龙电站。

1982年10月，海南农垦实验琼剧团设在本场，同年增建木工厂。

1983年增建塑料厂，12月撤销养猪场。

1984年增建供电所，同年汽车队和机耕队合为机运队，手工业社和综合厂并为综合服务社。

1985年2月撤销海南农垦实验琼剧团。5月建立橡胶加工厂。

1989年2月撤销木工厂，人员并入工程一队。

1993年12月建立南海加油站和南海纸巾厂。

1994年工程一队和工程二队合并为工程队，同年撤销油王仓库和南海纸巾厂。

1995年建立南海供气站，供电所和石龙电站合并为供电所，还建立基建公司，工程队归基建公司管理、取消工程队名称。场中心小学成立党支部，并从机关分出成为直属单位。

1996年，全场直属单位有：中学、职工医院、茶叶加工厂、味精厂、橡胶

加工厂、塑料厂、茶机厂、供电所、加油站、供气站、机运队、综合服务站、中心小学。

第四节 区队建置

一、作业区

(一) 1958年到1962年9月。

1958年4月农场建立黄竹作业区和五星作业区，9月定安县高林农场并入，建立高林作业区。

1959年8月，定安县下塘农场并入，建立下塘作业区，10月，建立龙门作业区。年底，撤销高林作业区。

1960年，增建油岛、油田、油海、油塘、油井作业区和龙门育种站。同年黄竹、五星、下塘、龙门作业区分别改名为油王、油宝、油泉、粮牧作业区。

1961年5月，油泉、粮牧作业区和育种站划给海南农垦局龙门油料育种站。

1962年7月，撤销龙门油料育种站，部分划归南海农场建龙门分场。

(二) 1962年9月到1969年4月。

1962年9月，油岛作业区改为油岛分场，其余的油王、油宝、油田、油海、油塘、油井作业区均改为生产队。

1963年8月，油岛分场改为油岛作业区，龙门分场改为龙门作业区（1966年改为朝阳作业区）。

1969年4月农垦改为兵团管理体制后，撤销农场作业区的一级管理机构。

(三) 1974年10月到1996年12月

1974年恢复农垦管理体制后，11月农场增设作业区一级管理机构，共设5个作业区，即第一、二、三、四、五作业区。每个作业区管辖5—6个队。

1979年3月成立作业区一级试验站，试验站下设第一、第二、第三试验队。

1981年增设第六作业区（开始称石龙作业区）下辖一队、七队、八队（以上生产队从二区划入）、五队、六队（以上生产队从三区划入）、山翠队、高山队、山地队、草伦队、东排队。（以上为新并场的生产队）。

1982年10月，试验站和该站的三个试验队划给海南农垦热带作物研究所。

1989年4月，增设第七作业区，由第一作业区划出一队、二队和八队给该区管理。

1996年，全场共有7个作业区，下辖66个生产队。

二、生产队

(一) 1962年9月到1969年4月

1962年9月由作业区改为生产队时有油王队、油宝队、油井队、油田队、油塘一队、油塘二队、油海队。同年建立民兵连和灵天生产队。

1964年3月，油塘一队、油塘二队、民兵连合并为油塘队。同年建立灯塔生产队。

1968年建立三八队。

在此期间，全场有油王、油宝、油田、油海、油塘、油井、灯塔、东风（灵天队）、三八队等9个生产队。

(二) 1969年4月到1974年9月

1969年4月由农垦管理体制改为生产建设兵团管理体制后，从1970年起，把两个作业区和生产队统一改为连的建置。油井队编一连、灯塔队编二连、油宝队编三连、油田队编四连、新建武装值班连编为五连、油王队编六连、油海队编七连、油塘队编八连、东风队编九连、朝阳作业区朝阳新点编十连、朝阳作业区编十一连、油岛作业区编十二连、油岛作业区划出部分建十三连、三八队编十四连、南扶农场并入的第一、第二、第三生产队分别编十七连、十八连、十九连。当年编制番号时留下十五连、十六连两个番号。

1971年上半年，在油田队的竹林村建立十五连、在油宝队的水稻班建立十六连。

1972年9月，从六连划出部分土地建立新点（也称二十连）。

在此期间，全团共有生产连队20个，其中兵团时期新建6个，南扶农场移交3个。

(三) 1974年10月到1996年12月

1974年恢复农垦管理体制。12月份新建一区沙土岭队；二区丰里队；三区冬瓜独队、大石坡队；四区十二连分为一、二、三队；五区罗琼队。

1975年1月，农场把连的番号，按作业区为单位改为第一、二、三……生产队的名称，沙土岭队、一连、二连、十六连、三连分别改为第一作业区第一、第二、第三、四、第五生产队，新点六连、十四连、八连、丰里队分别改为第二作业区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生产队。十五连、冬瓜独、四连、大石坡、七连分别改为第三作业区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生产队，九连为第四作业区第一生产队，十二连3个队分别为第四作业区第二、第三、第四生产队，十三连、十七连分别改为第四作业区第五、第六生产队。十连、十九连、罗琼队、十一连、十八连分别改为第五作业区第一、第二、第三、第四、

第五生产队。五连改为试验站，原试验站和从原六连划出部分土地建第二作业区第六生产队。

1976年有一批海口知识青年到农场落户安排工作，增建第二作业区第七生产队。

1977年1月增建第四作业区第七生产队。10月增建第一作业区第六生产队；第二作业区第八、第九、第十生产队；第三作业区第六生产队；第四作业区第七、第八、第九、第十生产队。

1978年，为安置越南难民，增建第一作业区第七生产队、第五作业区第六生产队。

1979年3月建立作业区级试验站。原试验站改为试验一队，划入三区六队包密园村增建试验二队，二区五队和罗古村改为试验三队。同时把二区十队改为二区五队。

1981年10月份增建第一作业区秋园队；第二作业区黄竹东队、黄竹西队、保山队、永群队、黄塘队、龙流水队、大岭队（含绿竹岑村）杨亨队、山地园队；第三作业区龙塘田队、大石坡队、大芒队、加保队、里昌队；石龙作业区（1982年改为六作业区）山翠队、高山队、草伦队、山地队、东排队。同年还增建四区茶厂。

1982年10月试验站和三个试验队划给海南农垦热带作物研究所。1983年5月，增建第一作业区大带队、后田队、佳埭队，第四作业区青山一队、青山二队、青山三队；第五作业区下路队、沙田队。同年第二作业黄竹东队和黄竹西队合为黄竹队。

1988年第四作业区青山一队、二队、三队调整为第四作业区第十一队和第十二队。

1994年，第六作业区第五生产队划出一部分人员和土地增建第六作业区第三生产队。

1996年，全场生产队有：

第一作业区：第三、四、五、六、七队、秋园队、大带队、佳埭队、后田队。

第二作业区：第二、三、四、五、六、九队、黄竹队、保山队、永群队、龙流水队、黄塘队、大岭队、杨亨队、山地园队。

第三作业区：第一、二、三、四队、龙塘田队、大石坡队、大芒队、加保队、里昌队。

第四作业区：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

队、茶厂。

第五作业区：第一、二、三、四、五、六队、下路队、沙田队。

第六作业区：第一、三、五、六、七、八队、高山队、山翠队、草伦队、山地队、东排队。

第七作业区：第一、二、三队。

历年并入农场自然村一览表（表 1—4—1）。

表 1—4—1

历年并入农场自然村一览表

并 场 年 月	籍 贯		并 入 自 然 村 名 称
	公 社	大 队	
1959 年	龙门公社	婆江园大队	婆江园村、逆田村、军坡岭村、南门坡村
		龙田大队	南扶村、旧地村、排田塘村、茂塘村
1960 年	黄竹公社	青红大队	三择村、山竹岭村、郭力田村、深逆村、三择岭村、三堆村
1961 年	黄竹公社	龙塘田大队	竹林村
		龙流水大队	石墨岭村
	龙门公社	龙田大队	坡尾村、录马埔村、夏造村
		双塘大队	槟榔园村、亭子埔村、效塘村
1966 年 并 1977 年 转 制	黄竹公社	周公大队	文举村
1977 年	黄竹公社	红带大队	红带村、龙舌村、坡茅村、山竹埔村
		石龙大队	草岭村、排芳岭村、包密园村、罗古村、里埔尾村
		龙流水大队	西埔村、清边村、烟园村、良田园村、丰里村、白水塘村
		保山大队	新村村、塘尾村、五甲村
1981 年	黄竹公社	石龙大队	高山村、山翠村、山地村、东排村、河田村、吴村园村、里中村、里昌头村、中秋园村、文昌园村
		龙塘田大队	龙塘田村、大芒村、大石坡村、加保村
		龙流水大队	龙流水村、黄塘村、文星堆村、金竹园村、杨亨村、
		保山大队	保山村、秋园村、加赖村
		黄竹大队	黄竹墟（一部份）、山地园村
		公社农场	大岭村
1981 年 并 1983 年 转 制	黄竹公社	周公大队	大带村、后田村、佳埔村
		青山大队	青山村
		河头大队	下路村、沙田村

第二章 自然环境

南海农场地处于海南岛东北部的草原平坦台地。气温高，日照长，热量充足。常风大，蒸发量亦大。热带气旋频繁，每次热带气旋出现，都带来大量的降水过程，雨量充沛，但分布不均匀，有明显的高温多雨，低温干旱的季节。场区范围内的土壤，大部分由玄武岩发育而成的砖红壤土，土层深厚，肥力中等，湿度大。植被多为草原、草灌植物群落，零星分布杂木。属于热带季风区的气候，为琼东湿润气旋频繁气候区。通过人工营造防护林网后，改变了草原景观，创造了良好的环境条件，更适宜于生物繁衍。

第一节 地貌

农场境内的地形地势是中间高，四周低，东南高，西北低的草原平坦台地。一般海拔高度 80—160 米，中部的乌盖岭 272 米，为全场的最高点。登上岭顶可观望场区全貌。岭脚下的东南西方向扩布大片平坦台地。分布于第六作业区和第二作业区的大片土地，及第一、三作业区的部分土地。第五作业区的第四、六生产队属于龙门岭下的平坦地带。

农场的西北部、西部和西南部的第四、五作业区的部分生产队；东北部的第一、七作业区；东部的第三作业区的部分生产队；西北部的第二作业区的大岭、杨亨生产队等。属于低缓丘陵地，一般坡度于 8 度左右，很少大于 15 度，一般能进行机耕作业。

场境内没有大江河流，东南部沟渠流入万泉河；西北部沟渠汇于南扶水库经龙州河流入南渡江。在沟渠边连接有埭田，亦有较大面积的大田洋。如河头田洋、山翠田洋、龙塘田洋等。全场有万余亩水田分布于各区队。

农场范围内有 12 宗小型水库，分布于全场各区队，库容蓄水量 1473 万立方米。第四、五作业区范围内的南扶水库，第二作业区境内的白塘水库属定安县管理。

第二节 气 候

本场气候为琼东湿润气旋频繁气候区。气温较高，日照充足热量丰富，雨量充沛湿度大。然而，降水量不均匀，有明显的高温多雨，低温干旱季节。夏热冬凉。夏季白天虽然炎热，但夜间凉爽。常风大，蒸发量亦大。热带气旋频繁，但中心风力很少从场区通过，多为外围波及。

一、日照 据本场所有的资料，从1980年至1994年的年平均日照量1975小时。各季节的日照量以夏季为多，历年平均夏季为654.7小时，占全年日照量33.2%；其次春季日照量520.4小时，占全年日照量26.3%；秋季日照量16.8小时，占全年日照量23.7%；冬季日照量332.2小时，占全年日照量16.8%。全年各月的日照量最多的是7月242小时，占全年日照量12.3%；最少的月日照量是2月97.7小时，占全年日照量4.9%；平均月的日照量164.6小时，占全年日照量8.3%（表2—2—1）。

表 2—2—1 南海农场历年各月日照时数

年度	全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80	1950.5	105.1	51.2	181.5	183.7	170.3	219.0	216.6	237.5	145.0	167.6	152.1	120.9
1981	1926.1	164.0	138.5	178.1	190.1	149.5	186.5	223.3	218.8	170.3	109.9	84.1	113.0
1982	2001.2	154.8	98.7	197.5	100.6	187.0	170.8	257.9	252.5	136.4	176.5	114.9	153.6
1983	2029.0	57.6	52.3	98.1	179.6	214.0	253.8	295.2	198.5	219.0	104.2	234.5	122.2
1984	1933.0	120.0	47.4	152.7	200.6	216.2	209.1	214.3	169.1	197.5	175.0	143.7	87.4
1985	1747.9	83.1	73.3	105.0	98.7	251.5	161.9	284.6	161.1	135.4	183.8	109.3	100.2
1986	2096.4	159.8	88.2	159.8	204.4	176.9	232.7	255.9	213.0	230.6	158.2	123.9	93.0
1987	2326.0	146.7	180.9	219.4	176.8	246.0	207.9	250.1	249.5	201.5	221.3	81.0	144.9
1988	1971.8	137.8	71.7	135.8	92.4	247.7	239.1	283.9	210.0	203.8	81.3	126.2	142.1
1989	1956.9	47.0	110.3	61.6	152.6	192.9	241.2	255.7	220.2	193.1	141.8	172.3	168.2
1990	1882.3	99.2	91.2	134.6	198.6	141.1	223.2	241.1	223.9	156.2	101.5	120.5	160.2
1991	1921.8	118.0	106.5	184.4	207.3	244.6	135.8	187.5	146.9	161.6	188.4	126.5	114.3
1992	1953.7	107.5	78.8	151.6	189.8	202.7	183.4	225.7	233.5	286.8	258.0	153.1	82.8
1993	2113.6	148.5	174.8	161.1	166.1	217.7	221.8	290.7	212.6	156.2	183.4	95.3	88.4
1994	1815.2	114.2	102.3	67.6	229.8	198.1	177.4	146.9	180.0	143.1	221.7	172.0	62.1
1995		99.2	76.6	76.6	115.5								

二、气温 历年气温 22.5—24.1°C 之间，年气温的平均值 23.3°C。最高气温的年份是 1987 年 24.1°C；最低气温的年份是 1967 年 22.5°C。最高气温的月份是 7 月 27.4°C；最低气温的月份是 1 月 17.2°C。月平均气温大于 20°C 的月份，最多的是 1979 年有 11 个月；最少的是 1962 年、1964 年、1983 年、1988 年等年份的月平均气温大于 20°C 的月份有 8 个月；历年平均的月气温大于 20°C 的月份有 9 个月。根据南海农场历年气象观测资料：在一般正常情况下，每年气温变化规律是从低至高，1 月份为最低温，逐月升高至 7 月份；又从高至低，8 月起逐月下降至最低气温的 12 月份。全年极端最高气温 37.4°C，出现于 1994 年 5 月 4 日；极端最低气温 5.5°C，出现于 1982 年 12 月 27 日。

表 2—2—2 南海农场历年各月气温°C

年度	全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60	23.2	15.5	17.5	24.3	23.9	27.4	27.6	27.1	27.8	24.7	24.3	21.7	17.1
1961	23.3	16.4	18.3	22.1	24.2	25.9	26.8	27.5	27.3	26.3	24.2	22.0	19.5
1962	22.8	14.7	17.8	19.5	23.3	27.2	27.2	27.6	27.2	25.7	23.4	20.5	17.3
1963	22.7	13.5	17.2	20.1	23.1	26.5	27.0	27.7	27.4	25.6	23.5	22.5	18.2
1964	22.9	17.9	16.6	21.0	25.9	26.0	27.1	26.8	26.9	25.9	24.6	19.7	16.7
1965	23.3	17.1	20.2	20.8	24.4	26.0	26.5	26.7	26.8	25.5	25.2	22.6	18.6
1966	23.8	19.7	19.7	22.4	25.8	25.3	27.5	27.3	26.9	24.9	24.5	21.7	19.1
1967	22.5	15.1	16.1	20.9	23.9	27.4	26.8	27.7	26.6	25.2	22.6	21.6	16.1
1977	23.1	15.3	14.6	20.0	24.7	27.5	28.4	27.8	27.4	25.1	24.6	20.7	20.5
1987	23.1	17.5	17.6	22.6	24.9	25.9	27.0	27.2	26.7	25.2	22.7	20.8	19.1
1979	23.4	19.8	20.6	22.5	24.4	25.7	26.6	27.9	26.8	25.3	23.0	19.6	18.9
1980	23.5	18.8	16.8	23.9	24.7	26.0	27.0	27.3	27.1	25.4	14.5	21.9	19.0
1981	23.5	17.9	20.5	23.5	25.7	25.6	26.6	27.1	27.4	25.7	24.1	21.4	16.6
1982	23.2	17.9	18.9	22.6	22.7	25.7	27.1	27.3	27.1	25.5	24.8	22.2	16.3
1983	23.1	16.0	18.5	19.9	24.5	26.7	27.8	27.9	26.9	26.9	24.6	20.2	17.5
1984	22.8	14.7	16.5	21.4	25.6	25.9	27.3	27.4	26.4	25.7	23.9	21.6	17.5
1985	23.1	16.9	20.1	19.2	22.5	27.0	27.5	27.3	26.7	25.0	24.6	22.4	18.5
1986	23.3	17.0	18.6	20.7	25.3	26.3	27.5	27.7	27.3	26.0	24.2	20.6	18.4
1987	24.1	18.6	20.4	24.2	24.3	27.6	28.1	28.1	27.4	26.4	25.5	22.3	16.4
1988	23.3	19.6	19.9	20.2	22.9	27.7	27.6	28.0	26.8	26.4	23.4	18.7	17.8
1989	23.2	16.9	18.1	19.7	25.0	26.3	27.2	27.0	27.0	26.6	24.1	21.1	18.8
1990	23.5	18.2	18.8	20.6	25.5	25.2	27.1	27.5	27.5	26.1	24.1	21.8	19.3
1991	23.8	19.7	19.5	23.5	24.5	27.1	27.0	27.5	26.9	26.3	23.8	21.1	19.0
1992	23.2	16.5	18.5	21.7	24.6	26.5	27.0	26.7	27.4	26.6	23.5	20.0	19.9
1993	23.4	16.1	20.1	22.0	24.7	26.9	28.1	28.1	27.1	25.9	23.5	21.5	17.2
1994	23.8	18.3	21.0	20.1	25.8	27.3	27.0	27.0	26.9	26.1	23.8	22.0	20.7
1995	23.5	17.6	18.3	21.5	26.5	26.3	27.8	27.6	26.9	25.8	24.1	21.1	18.9

三、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2057.8 毫米。最多的年降水量的年份是 1978 年、1982 年，分别为年降水量 2951.4 毫米和 2916.5 毫米；最少的年降水量的年份是 1977 年 1082.5 毫米，仅为历年平均的年降水量的 52.6%。最多的月降水量的月份是 1985 年 9 月 803.8 毫米，占当年降水量的 34.2%；其次是 1978 年 9 月 686.8 毫米，占当年降水量的 29.6%；最少的月降水量分别的月份是 1983 年 11 月 0.5 毫米和 1986 年 1 月 0.9 毫米。最多的月降水量 ≥ 100 毫米的 1989 年有 9 个月；最少的年份是 1977 年仅有 5 个月；一般的年份有 7 个月。总之，雨量充沛，但分布不均匀。多集中于夏秋两季，占全年降水量 76.2%，冬季雨量最少，仅占全年降水量 5.2%，有明显的湿干季节（表 2—2—3）。

表 2—2—3 南海农场历年各月降水量（毫米）

年度	全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60	2164.7	36.8	4.1	10.7	62.2	136.6	402.7	198.8	16.13	430.2	403.3	287.2	30.8
1961	1783.9	33.1	49.8	118.0	136.5	116.9	169.2	83.8	283.3	361.1	143.1	237.8	51.3
1962	1664.0	12.3	37.1	22.0	63.3	83.8	175.1	269.7	294.6	416.2	121.6	153.9	14.4
1963	2389.7	13.9	11.0	145.4	13.4	74.4	344.3	286.3	473.1	660.4	137.1	139.0	91.4
1964	2444.5	52.0	60.6	52.1	8.1	233.1	281.5	479.9	374.7	388.6	452.4	15.2	46.3
1965	2174.9	3.2	40.6	48.8	430.0	287.3	383.9	326.3	167.7	168.1	95.0	165.6	58.4
1966	1523.4	9.4	37.6	151.1	90.6	185.4	67.3	362.3	255.3	82.8	194.9	58.6	28.1
1967	2249.9	54.3	53.6	19.0	367.2	196.0	208.4	188.5	438.7	490.4	110.0	87.9	36.9
1977	1082.5	47.5	5.9	5.2	25.9	231.2	131.9	153.4	180.3	222.4	35.6	9.0	34.2
1978	2951.4	43.4	32.4	228.5	117.6	301.5	332.9	184.3	482.4	659.6	522.1	40.1	6.6
1979	1769.9	33.5	19.2	21.2	142.0	289.6	198.1	83.4	362.2	47.5	2.1	149.2	11.9
1980	2320.0	5.6	35.5	1.0	87.6	186.1	354.2	413.2	186.0	686.8	298.8	48.0	17.2
1981	2413.9	26.9	16.9	15.2	209.8	161.2	409.6	116.1	400.5	330.6	439.9	280.7	6.5
1982	2916.5	2.5	32.7	14.9	149.7	67.4	493.3	310.9	360.3	618.0	332.4	492.7	42.7
1983	1667.3	92.2	63.2	70.4	45.9	153.9	165.1	206.4	135.2	251.9	466.4	0.5	16.2
1984	1982.5	26.6	32.8	148.8	164.2	186.2	128.9	116.6	465.9	471.3	175.4	26.0	39.8
1985	2350.1	32.3	125.1	35.2	146.1	134.6	139.4	339.9	346.5	803.8	174.3	64.7	8.2
1986	2023.2	0.9	42.5	12.1	227.6	57.5	212.8	155.0	337.6	234.9	64.9	69.0	108.4
1987	1272.0	9.5	2.1	51.5	70.5	203.1	253.2	142.6	190.3	191.9	75.5	73.5	8.2
1988	2147.9	17.9	40.9	42.1	242.4	253.2	117.3	69.7	270.2	187.6	728.1	111.2	67.3
1989	2142.7	100.1	21.9	101.9	37.4	219.9	272.4	239.0	188.4	118.6	547.9	226.1	69.1
1990	2289.6	32.5	57.8	18.6	61.9	309.0	385.1	248.5	410.8	166.4	423.6	162.0	13.4
1991	1648.5	35.8	29.3	65.4	14.6	147.8	195.7	282.9	439.2	144.8	218.3	41.4	33.3
1992	1709.4	38.9	124.1	24.8	36.2	344.1	259.8	357.1	129.3	310.3	5.4	19.0	60.4
1993	2134.8	23.3	3.7	43.4	129.2	133.2	134.3	91.9	669.4	496.2	301.3	85.6	23.3
1994	2334.7	4.8	14.2	85.5	8.7	218.0	520.3	228.9	482.1	579.4	70.7	23.8	98.3
1995	2009.3	35.4	26.4	27.6	31.8	188.4	219.5	308.1	357.5	298.5	330.9	137.7	47.5
1996													